

# 婺源县财政局

婺财购罚字[2024]3号

## 行政处罚决定书

一、项目编号：JXFHCG2023-007

二、项目名称：婺源县中医院血液透析机与水处理系统  
采购项目采购项目

三、当事人：江西远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红 联系方式：1330791921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4MA35KNL459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八一大道99号洪城广场富  
城阁栋1202室

### 四、基本情况

婺源县中医院血液透析机与水处理系统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JXFHCG2023-007）于2023年7月25日开标，中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标单位是江西远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调查核实，江西远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和抚州梯升科技有限公司的投标 MAC 地址相同。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第三十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投标单位投标 MAC 地址相同符合此情形。

### **五、处罚决定和处罚依据**

经调查，你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五条“政府采购当事人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规定，违反了《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第三十七条第二项“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规定，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现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六即 15047.4 元（大写：壹万伍仟零肆拾柒元肆角）的罚款，收缴违法所得中标金额百分之二即 50158 元（大写伍万零壹佰伍拾捌元），共计 65205.4 元（大写陆万伍仟贰佰零伍元肆角），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六、权利告知**



如对上述处罚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起 60 日内向婺源县人民政府提起行政复议或六个月内向婺源县法院提起行政诉讼。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经催告后仍未履行义务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抄送：婺源县审计局

---

婺源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8月15日印发

---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